

证券代码：873817

证券简称：优派普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青岛优派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3 月 31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3 月 10 日 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黄兆星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监事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编制了《2024 年度监事会

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依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9 号——创新层挂牌公司年度报告》等有关规定和要求，编制了《青岛优派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的《青岛优派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的 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参照公司 2024 年运营情况，紧密围绕公司 2025 年度经营纲要相关工作任务要求，拟定了《青岛优派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4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

1.议案内容：

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财务报表的审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2,467,258.44 元，资本公积金为 58,017,819.92 元。鉴于公司在塑料管道细分领域占据品牌和市占优势，行业发展前景良好，同时综合权衡公司财务状况，为切实给予股东长期丰厚回报，充分尊重股东回报诉求，进一步坚定投资者对公司长远发展的信心，在严格遵循利润分配原则，全力保障公司正常经营与持续发展的基础上，对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提出以下方案：

公司目前的总股本为 4,930 万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4.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1,972 万元。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入以后年度分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的《青岛优派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可转换公司债券定向发行与转让业务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组织对 2024 年年度偿债能力情况进行审议，并出具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的《2024 年年度偿债能力分析报告》（公告编号：2025-011）。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青岛优派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青岛优派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3 月 31 日